

# 中共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 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文件

达卫党纪〔2024〕42号

签发人：杨英



## 达坂城区卫健委党组 11月27日 会议纪要

11月27日，达坂城区卫健委党组书记杨英同志主持召开党组会议，对相关工作进行研究，形成纪要如下：

### 第一阶段：落实“第一议题”制度

杨英同志领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

### 第二阶段：议题研究

一、会议研究了医共体党委提交的《关于申请赵贺娟同志乡镇补贴发放的请示》。会议决定，同意按照医共体党委请示内容及《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

据医共体党委会议研究意见原则同意办理玛合丽帕·乌马尔哈力出境相关手续。会议要求：一是此项工作由陈宝国同志负责，医共体人事管理中心办理，卫健委人事审核；二是严格按照人社部门出国（境）相关政策要求执行；三是进一步完善相关材料，回国后关注其思想动态。

九、会议研究了医共体党委提交的《关于艾维尔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过度经费预算项目的请示》。会议决定，原则同意按照按照医共体党委请示内容从艾维尔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过度经费中支出 63.7 万元（大写：陆拾叁万柒仟元）用于艾维尔沟前楼消火栓水源改造，变压器更换及办公楼内线路改造，更换暖气管道，污水处理等工作。会议要求：一是此项工作由陈宝国同志负责，张涛、孙伟同志配合；二是进一步详细审核工程项目，严格把关；三是严格按照招投标流程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四是进一步沟通建筑垃圾清运项目工作，节省项目开支；五是做好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理工作。

十、会议研究了医共体党委提交的《关于截止 2024 年 11 月 20 日卫健委所属医疗机构支付上级专项资金的请示》。会议决定，同意按照医共体党委请示内容支付各医疗机构提交上级专项资金共 144.643378 万元（大写：壹佰肆拾肆万陆仟肆佰叁拾叁元柒角捌分），涉及 24 项上级专项资金。会议要求：一是此项工作由陈宝国同志负责；二是卫健委财务室配合医共体财务核算管理中心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进行支付。

十一、会议研究了医共体党委提交的《关于 2025 年财政公

主持人：杨 英

参加人：妥 娅

列席人：张涛、邱冠之、苏比

（注：第五纪检组因工作原因未参加）

记录人：柳凯

---

达坂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30日印发